

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、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，与其子公司合称“本集团”）本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而发生会计政策变更，系依据财政部新颁布及修订的会计准则要求实施。

2、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本集团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。

一、会计政策变更概述

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于2024年3月发布了《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 2024》，规定保证类质保费用应计入营业成本。由于上述会计准则的修订，本公司于2024年度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调整。本集团采用追溯调整法对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数据进行相应调整。

二、执行新会计政策对本集团的影响

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2024年1-6月合并利润表各项目的影​​响汇总如下（单位：人民币千元）：

	采用变更后会计政策
	本集团增加/(减少)报表项目金额
营业成本	55,073
销售费用	(55,073)

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2023年1-6月合并利润表各项目的影​​响汇总如下（单位：人民币千元）：

	本集团		
	调整前	调整金额	调整后
营业成本	52,299,058	113,367	52,412,425
销售费用	1,241,270	(113,367)	1,127,903

根据《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》要求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已经本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阅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本公司根据财政部的最新规定进行相应变更，不属于自主变更，无需提交本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八日